北京信息科技大学
2025年研究生招生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

我是参加北京信息科技大学2025年研究生复试的考生，我已认真阅读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（九）》、《北京信息科技大学2025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考场规则》以及北京教育考试院、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和报考学院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。本人已清楚了解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二百八十四条之一规定：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，组织作弊的行为；为他人实施前款犯罪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；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，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、答案的行为；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，均将触犯刑法。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第十六条第二款规定：盗窃、损毁、传播在保密期限内的国家教育考试试题、答案及评分参考、考生答卷、考试成绩的，由有关部门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；构成犯罪的，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本人已清楚了解并知晓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复试的相关规定，本人郑重作出以下承诺：

1. 本人所提供、提交的所有信息和材料真实、准确、有效。如提供任何虚假、错误信息，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。

2. 本人自觉服从考试组织管理部门的统一安排，接受管理人员的检查、监督和管理。

3. 本人保证复试全程恪守诚信，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、复

试规则，诚信复试，不违规、不作弊、不替考、不弄虚作假、独立自主完成考试。

4. 保证不在北京信息科技大学2025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结束前泄露考题信息；复试过程中不录音、不录像、不直播、不录屏、不截屏、不保存、不传播与复试有关内容；复试结束后，不将复试相关内容和情况以任何形式、任何途径发布或传播。

如有违背上述承诺，本人自愿承担一切责任，服从考试组织管理部门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所做出的处罚决定，接受将违规或作弊事实记入《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》，取消考试资格、取消成绩、取消录取资格等处理决定。

承诺人：（考生本人手写签字）

考生编号：

考生身份证号：

日期：2025年　　月　　日